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5-101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胜精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 2,817.45 万元及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143.08 万元（以销户时核算的金额为准，下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8号）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 25,521,05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3.51 元，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979.5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7,131,955.0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92,868,024.48 元。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将募集资金存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44001779108053030501。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出具众会字（2015）第 2208 号《验资报告》。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节余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金属CNC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1月3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及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款项	节余募集资金
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	50,000.00	47,182.55	94.37	47,182.55	2,817.45
补充流动资金	9,287.00	9,287.00	100.00	9,287.00	0.00
合计	59,287.00	56,469.55	-	56,469.55	2,817.45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积极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现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设备已基本到位，进入正式生产。

在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从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出发，结合公司设备配置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在设备购置时以具有综合优势的国产设备为主；本着节余、合理及有效的原则，公司对该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了优化，严格控制该项目的各项支出，从而有效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使得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 2,817.45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产生利息收入约为 143.08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均存放于公司在商业银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使用安排及说明

消费电子产品金属CNC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有节余资金和利息收入共计2,960.54万元。随着近年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及产品体系垂直一体化的稳步推进，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将前述资金2,960.5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在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非公开发

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审议及批准程序

1. 201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 2,817.45 万元及利息收入 143.0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201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 2,817.45 万元及利息收入 143.0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后，对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在《东莞劲胜精密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本次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产品金属 CNC 精密结构件扩建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六、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劲胜精密本次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将项目节余资金和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劲胜精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对劲胜精密使用项目节余资金和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发表的《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